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西南科技大学的2024年川沪东西部协作联合访企拓岗暨校企对接系列活动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4年川沪东西部协作联合访企拓岗暨校企对接系列活动（标的1：酒店服务），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四川登云星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的3：会务服务），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四川登云星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负责人签字： 四川豆公星洞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盖章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冯德富

日期：2024年10月25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的名称、所属行业详见第一套申报指南所附表。

3、本企业在申报期间内，未发生被市场监管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等情形的，请勾选。

4、本企业在申报期间内，未发生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名单的，请勾选。